

2.11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提供的相关材料及投标人认为有必要补充说明的事项

2.11.1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临潼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单位名称）的西安市临潼区人大系统规范化建设项目合同包1（临潼区人大系统规范化建设项目临潼区人大系统规范化建设项目多媒体系统采购及安装）（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临潼区人大系统规范化建设项目多媒体系统采购及安装（标的名称），属于建筑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苍龙集团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16人，营业收入为49877.4304万元，资产总额为57092.5985万元，属于中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苍龙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2年10月31日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所属行业为建筑业。

后附人员社保及2021年度财务报告

